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19—037
优先股代码：360014 优先股简称：中原优 1
公司债代码：143213 公司债简称：17 豫高速
公司债代码：143495 公司债简称：18 豫高 01
公司债代码：143560 公司债简称：18 豫高 02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赎回剩余部分优先股股票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优先股最后交易日：2019 年 6 月 27 日
- 优先股赎回登记日：2019 年 6 月 28 日
- 优先股停牌起始日：2019 年 6 月 28 日
- 赎回股份注销日：2019 年 7 月 1 日
- 赎回款发放日：2019 年 7 月 1 日

一、通过赎回剩余部分优先股股票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剩余部分优先股股票的议案》、《关于修订〈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按照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定于 2019 年 7 月 1 日（因 2019 年 6 月 29 日为休息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向公司各优先股股东赎回其持有剩余优先股的全部规模。

二、赎回部分优先股方案

（一）有关日期

优先股最后交易日：2019 年 6 月 27 日

优先股赎回登记日：2019 年 6 月 28 日

优先股停牌起始日：2019年6月28日

赎回股份注销日：2019年7月1日

赎回款发放日：2019年7月1日

（二）赎回规模

优先股股票 1700 万股，票面金额合计 17 亿元。公司向各优先股股东赎回比例一致，为其持有剩余优先股的全部规模。本次赎回后，公司优先股股数为 0。

（三）赎回价格

本次发行的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为优先股票面金额（100 元/股）加当期经股东大会决议应支付优先股股息。

（四）赎回时间

2019年7月1日。

三、其他说明

1、本次赎回款由公司自行直接发放；

2、本次赎回的优先股在优先股股东证券账户中直接记减，赎回后，公司优先股股数为 0；

3、如在股份记减当日，因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优先股股东所持优先股发生司法冻结或质押的情况，且账户中正常股份数量小于应计减股份数量，导致股份记减失败的，该账户持有的优先股不再参与本次赎回，由此产生的责任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无关。

四、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赎回部分优先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咨询方式如下：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0371-67717695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6日